***HG200801***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52107HG116J　.**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 2025年5月14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在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报名。

二、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

三、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投标人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六、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七、 珠江国际大厦3楼乘梯指引：14号、15号、16号、17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总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及联动地市财政部门下达的采购计划，以公开招标方式对省直单位及联动地市市直单位（以下简称“采购人”）触控一体机组织批量集中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2107HG116J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三、采购预算：**

|  |  |
| --- | --- |
| **配置类别** | 86寸红外触控一体机 |
| **规格（英寸）** | 86 |
| **内置电脑模块（OPS）** | 无 |
| **单价预算（元/台）** | 44000 |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本次投标范围包括上述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

本项目为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项目执行期为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情况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如在执行期间出现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调整，将按照新的规定实施。

本项目共确定8个中标人。在项目执行期内，采购人申报批量集中采购计划后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直接选择中标人，系统自动生成采购合同。本项目被选定的中标人按合同要求供货和安装。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五、投标人资格：**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提交总公司针对此项目的授权函。

（2）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1. 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 同时提供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5.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25年5月14日起至2025年5月21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投标人网上报名须知：投标人可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登记获取招标文件（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登记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为获取招标文件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6月9日 09:30:0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08室（通过东北侧扶手梯上楼）

九、开标时间：2025年6月9日 09:30:0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08室

十一、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张工

电话：020-83186893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三楼

邮编：510030

邮箱：gpcgd\_zhangzk@gd.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5月14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投标人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的视为未合同分包。

# **★一、 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信息中不得有**“专用/专供/特供”**或类似的内容。

**2.**所投产品，投标人须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且所投产品型号与证书型号必须一致。

**3.**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4.**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省网信办 省版权局关于规范计算机操作系统软件采购和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12号），投标人所提供的操作系统必须为**正版**。

**5.** 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人必须按照《报价一览表》格式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6.** 本项目执行期为**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情况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备注：

（1）上述第1项投标时提供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且产品信息未描述“专用/专供/特供”或类似的内容为符合要求。**（须加盖所投产品制造商公章）**

（2）上述第2项投标时提供处于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须加盖所投产品制造商公章）**

（3）上述第3-4项投标时提供投标人的承诺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上述第5项投标时提交的《报价一览表》须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1《报价一览表》” 格式填写。《报价一览表》中的品牌，须提供与所投产品的品牌对应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商标注册证》予以证明，（如品牌有中文、英文或中英文合并的情况，必须提供对应的《商标注册证》），否则不予认定。

（5）本项目标题及内容中所有尺寸描述中的“寸”均指**“英寸”**。

# **二、 技术及服务要求**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触控一体机

**（一）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要求** |
| **1** | 外观 | 一体化全包裹设计，整机集成触摸显示屏、扬声器、摄像头、麦克风等部件。 | |
| **2** | **★屏幕** | 1.显示分辨率≥3840\*2160  2.显示比例16:9  3.亮度≥350nits  4.可视角度：≥178°  5对比度：≥1200:1  6.色彩覆盖率（色域）≥NTSC80%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3** | 防蓝光 | 支持硬件级或物理防蓝光，无需通过按键操作，默认达到防蓝光效果。 | |
| **4** | **★贴合方式** | 整机液晶面板与防护钢化玻璃零贴合或全贴合设计。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 **5** | **★触控技术** | 红外触控技术。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 **6** | **★钢化玻璃** | 玻璃面板硬度等级不低于莫氏7级或表面硬度≥8H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7** | **★摄像头** | 1.内置视频会议摄像头；  2.支持≥1080P 30FPS高清图像和视频采集和输出。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8** | 摄像机预置位（演示） | 1.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功能，可将摄像机当前状态下的水平角度、垂直角度和摄像机镜头变焦等参数，通过预置位编号储存，数量≥5个；  2.当用户需要时，可以直接点击保存的预置位，并将云台和摄像头调整至相应位置。 | |
| **9** | **★麦克风** | 1.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6阵列麦克风；2.拾音距离≥8m；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1.内置阵列麦克风支持≥16KHZ采样率；  2.支持主动降噪，自动增益调节，回声消除。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10** | **★扬声器** | 1.内置扬声器；  2.总功率不低于20W。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11** | **★网络** | 1.整机内置1000MRJ45网口；  2.内置2.4GHz和5GHz双频WiFi，能够连接到有线或无线网络，访问网页或观看在线视频。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12** | 前置接口 | 1.前置Type-C接口≥1个；  2.USB3.0接口数量≥2个。 | |
| **13** | 后置输入接口 | 含USB3.0、HDMI、RJ45、3.5mm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 |
| **14** | **★整机CPU核数** | 整机CPU性能不低于6核CPU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 **15** | **★整机CPU主频** | 整机CPU主频≥1.5GHz |
| **16** | **★整机系统内存** | ≥6GB |
| **17** | **★整机系统存储空间** | ≥32GB |
| **18** | **★整机系统** | 触控一体机自带整机操作系统。 |
| **19** | 编解码器 | 硬件视频会议编解码器，非Windows软件编码实现。 | |
| **20** | 视频协议 | 整机支持ITU-T H.323、IETF SIP协议，具备良好的兼容性。 | |
| **21** | **★会议能力（演示）** | 1.整机支持适配腾讯会议Rooms或飞书会议室或华为云会议SmartRooms等专业视频会议应用；  2.会议状态下查看实时音视频状态，上述至少一款软件视频效果不低于1080P 25fps。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 **22** | 国密加密 | 支持通过国密加密算法对视频会议进行安全加密，避免隐私泄露 | |
| **23** | 噪音屏蔽 | 整机支持屏蔽非拾音区域的声音 | |
| **24** | 双屏扩展（演示） | 整机支持双屏扩展功能：  1.通过物理缆外接显示屏；  2.可将视频源、材料源等内容分屏显示或将整机屏幕上的内容克隆显示到另一个显示屏，实现双屏显示。 | |
| **25** | 画面语音跟踪（演示） | 整机支持语音跟踪功能，无需人工干预可自动切换发言人特写画面。 | |
| **26** | ★**画面智能跟踪（演示）** | 1.整机支持智能取景功能，系统可根据与会人数及位置自动调整；  2.全景画面能覆盖所有与会人员，并保证人员居中显示。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 **27** | 投屏**（演示）** | 整机支持在投屏电脑终端或手机上可以调用大屏的显示器、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作为会议扩展外设。 | |
| 快速投屏，整机支持手机NFC无线投屏，通过NFC区域触碰实现手机投屏。 | |
| 手机投屏后通过设置，可避免微信等应用弹窗消息投屏导致隐私泄露。 | |
| 支持对投屏电脑终端的某一应用进行投屏，即电脑终端当前页面其他内容不进行投屏，避免电脑终隐私端泄露。 | |
| 支持Miracast投屏，投屏电脑终端可以在无APP、投屏器的情况下，可快速无线投屏到整机上。 | |
| 支持DLNA投屏，手机上的第三方音视频APP如爱奇艺、腾讯视频可以直接将图片、音乐或视频投屏到整机屏幕，无需其它投屏软件或投屏器。 | |
| 1.整机支持基于物理线缆实现电脑终端有线投屏；  2.同时可以在一体机上对电脑终端进行反向触控操作。 | |
| **28** | 投屏清晰度 | 投屏软件投屏清晰度达到1080P 30fps。 | |
| **29** | **★白板书写**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32ms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 **30** | 小工具（演示） | 整机支持分屏设置，支持同时在左右窗口显示两个APP，无需反复切换。 | |
| 整机内置信息宣传栏功能：  1.无需打开APP即可实现多张自定义图片的滚动播放；  2.可集中远程推送宣传内容。 | |
| **31** | 自定义画面（演示） | 支持用户自定义开机画面、壁纸。 | |
| **32** | 应用集成 | 整机支持白板或投屏或会议或运维等功能支持SDK或API开放，可被会议室中控、第三方业务应用快速集成。 | |
| **33** | 智能运维（演示） | 整机支持通过内置web远程进行运维，实现1.设备配置；2.运维调整；3.恢复出厂设置并保留IP。 | |
| 1.整机内置自检维护，可一键对多个单模块进行自检；  2.整机内置故障扫描；  3.提供故障提醒和诊断报告。 | |
| 支持配置遥控器或触控平板，以对设备进行远程操控。 | |
| **34** | 杀毒软件（演示） | 整机系统自带病毒查杀软件，提供两种查杀方式：  1.联网病毒查杀，在联网状态下可获取云端实时更新的病毒库；  2.本地病毒查杀，在断网状态下本机自带病毒库进行查杀。 | |
| **服务和配件** | | | |
| **35** | 履约服务 | 考核投标供应商/品牌设备产品制造商批量采购项目履约情况。 | |
| **36** | 交货期 | 供应商承诺在确认合同后10天内交货及安装。 | |
| **37** | **★配件** | 1.2支书写笔；  2.1个投屏器；  3.1个遥控器；  4.1个挂墙支架；  5.1个移动支架。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 **产品制造商相关证书** | | | |
| **38** | 节能认证 | 所投产品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
| 质量管理体系 | 产品制造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 | |
| 售后服务体系 | 产品制造商通过五星级(或以上)售后服务体系认证。 | |
| 备注： （1）上述★项，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须**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书中的对应要求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上述非★项，未列证明材料涉及技术评分内容的，以第四部分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 | | | |

**（二）服务要求**

**★1. 履约服务要求（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摆放在指定的场所 。

（2）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期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3）提供现场安装服务，在用户指定位置进行产品的挂墙安装、通电检测、网络连接及相应的调试工作 。

（4）**接收采购人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确认合同后按投标承诺的交货期完成交货及完成安装（承诺交货期不得长于10天）。**

（5）提供的软件和资源在质保期内若出现升级、更新，免费为采购人更新升级。

对采购人免费提供培训，根据采购方不同的类型用户，提供针对性培训，一个月内确保采购方实际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运行操作。

为采购人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帮助用户及时解决设备运行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定期上门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每次维护保养及故障修复后均须出具详细全面的相关书面文档，及时提供用户方有关系统运行的状态报告和运行建议。

**注：投标人投标时承诺的交货期为小型订单（数量为10台或以下）交货期，中型订单（数量50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5天，大型订单（数量100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10天，超大型订单（数量100台以上）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允许延长15天。**

（6）承诺交货后24小时内所提供的机器型号、硬件配置、操作系统等相关信息及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产品制造商的官方途径（如400电话或官方服务网站等）查证。（1.承诺通过客服电话须查证的，须提供可查证的官方电话号码或2.承诺通过官方服务网站或手机APP查证的，须提供查证功能截图。）

**★2. 质保期服务要求**

（1）质保期：提供产品制造商三年质保服务，包含设备保修服务和免费上门维修服务。**（投标时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2）响应时间：制造商7×24服务电话支持，2小时电话响应，第2个工作日现场服务。**（投标时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并列出服务电话号码的承诺函）**

（3）维修效率：故障报修后2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产品2个工作日内不能修复的，提供备机服务。**（投标时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4）产品制造商应负责所投产品质保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产品制造商在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有售后服务网点。**（投标时须按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七、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本项★条款。**）

**3．其它要求**

**★**（1）在项目实施前，详细分析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技术风险，并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由于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工作中对采购人造成的负面影响，其后果都须由中标人承担。**（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2）在安装前应进行现场勘查，提供个性化服务；中标人须安全文明施工，不得影响采购单位正常办公、教学等活动，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3）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的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售后服务体系及方式、售后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及分工、采购人培训方案。

（4）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须提供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技术负责人1人，其他技术人员18人。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总体的协调工作，技术负责人负责解决技术难题及人员培训工作，其他技术人员负责项目软件安装、调试工作。

**★**（5）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时不受任何版权等方面的侵权困扰，如出现类似纠纷，中标人应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负全部责任，并赔偿采购单位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 **三、 验收标准**

详见本采购文件内“合同书文本”。

# **四、 合同事宜**

**★1.合同的订立（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中标人应在执行期内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批量集中采购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采购人自行申报采购计划，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选择中标/成交货物，生成订单。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采购订单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送货的同时或送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合同送达采购人处盖章。

**★2.合同的履行（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品牌、型号、价格、数量、服务、送货期限等事项，按时完成货物交付及验收使用。

**3.其他内容**

（1）有关协议及合同条款详见本招标文件内“合同书文本”。

（2）交货地点：以采购人所填送货地址为准。

# **五、 履约管理**

**★1.中标人履约不力的，依照下列规则处理（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因中标人的责任导致未能按期确认合同/供货/安装的（货品送达并搬运/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经核实，发生5次（含）以上且同类违规订单数量达到该中标人本项目订单总数量1%的，自核实之日起，取消本期批量供货资格，拒绝该中标人及相应的品牌产品制造商参与未来两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由于供货不及时导致采购人取消合同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3起以内的，自核实之日起，拒绝该中标人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4）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3起（含）以上的，自核实之日起，拒绝该中标人参与未来三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5）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同一配置中标中标人均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提前启动下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6）未经审核通过，实际供应的货物与中标/成交货物的配置标准及技术指标不一致的，可能被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备注：

①投标人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在往期因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②投标人所投品牌在往期因中标人履约不力，经核实被认定属于品牌产品制造商被拒绝参与本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本项目投标**无效**。

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或相关违约处理证明文件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处罚，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处罚。

**★2.相关责任（投标时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承诺函）**

同一品牌的中标人在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满2次的，拒绝该品牌产品制造商参与未来一期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其它事项**

（1）在本项目执行期内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供货问题，可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货物产品变更申请（仅限一次），经审核通过后变更为以同等或优于中标型号参数的商品（市场价格不低于原中标型号价格）进行后续供货。

★（2）中标人/产品制造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除**取消中标资格**，还将影响该中标人及相应的品牌产品制造商未来2期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并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未按要求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

未按要求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的内容提供响应本项目所有服务网点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须产品制造商盖章）**；

服务网点证明材料（或操作系统升级服务承诺文件）提交方式：

提交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三楼前台，不接受快递形式提交。

提交时间：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每天上午09:00 至 12:00，下午14:30至17:30）在以上地点提交。

（3）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抽查中标人履约情况并视情况抽检供货设备（委托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中标人履约产品与投标响应产品技术指标或功能不一致的，除按《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扣分及按本部分第五、履约管理第1点规则处理外，还将影响该中标人及相应的品牌产品制造商未来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本部分第五、履约管理第3.其它事项（1）款情形除外）。

★**抽检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投标人需将此项费用综合考虑纳入投标报价中。（投标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4）采购人逾期未按照批量采购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的，中标人可申请暂停该采购人后续订单的下单权限。

# **六、 软件技术功能录播演示要求**

**（**1**）**视频演示的方式：视频录播演示（投标人不需派人参加）。

（2）视频演示的内容：本项目所有要求提供实机操作视频的功能，均需进行内容录播演示。

（3）演示内容展现要求：以所投产品实物演示，演示视频片头需拍摄演示实物型号（以机身铭牌标注的规格型号为准）且演示实物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必须一致。上述演示内容需要以操作人员实操录像形式展现，即设备操作部分需包含人物活动及屏幕内容响应情况，仅录制屏幕内容（无真人动作展现）或仅能看清人物活动（屏幕内容及拍摄内容展现不清晰等）或演示实物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不一致的均视为**“不满足”**。在光盘（U盘）的文件中，应同时提供演示各功能点在视频中的时间节点（以word文档形式提供，格式如下：“序号×，功能：×××……，演示时间：03:21”，以此类推）。录像视频中，对于正在展现的操作内容，应以不遮挡演示内容的字幕形式标出。

（4）视频演示的时间：所有功能点演示合并在一个演示视频中，整个演示视频时间最长不超过15分钟。

（5）视频格式要求：视频分辨率应不低于720p，演示视频应为mp4、mov、avi等Windows10政府版操作系统播放器默认兼容格式，因非上述通用格式造成视频无法播放或因分辨率过低导致演示效果不清晰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视频光盘（或U盘）包装要求：刻录成视频光盘（或U盘）密封封装，表面标注：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名称。

（7）视频光盘（或U盘）提交的时间、地点：与投标文件（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地点一致，详见公告。为避免邮寄产生的风险，本项目(本包组)不接受视频光盘（或U盘）邮寄。

（8）视频播放顺序：投标人在提交视频的同时现场参加抽签。如未参加抽签的，光盘或U盘介质的播放顺序将由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安排。

# **★七、 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要求**

1.投标时须提供产品制造商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列表须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网点机构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

2.投标时须提供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承诺函须包括以下内容：

承诺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供响应本项目所有服务网点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须产品制造商盖章）**，内容包括：

（1）官网可查售后服务网点截图的证明文件（截图须包含产品制造商官网链接及品牌标识及所有售后服务网点信息）。

**（2）售后服务网点属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的提供:**

1)产品制造商与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签订的合作协议（原件扫描件），协议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区域：省/市范围；服务内容：负责（品牌） （商用显示/触控一体机产品、系统及其软件、周边产品）上门的安装、维修、答复客户咨询及其他售后服务相关事宜。）等内容；

2)服务网点的办公场地证明含场地租赁合同或场地所有权证明，服务网点使用自有房产的，提交不动产权证书等房屋产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明的所有权人须与服务网点机构名称一致；使用非自有房产的，需提交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的承租方应与服务网点机构名称一致，否则还需提交服务网点机构具有该场地使用权的证明；

3）服务网点技术人员要求，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驻场，技术人员有计算机类专业学习经验，或者接受过触控一体机或计算机相关的技能培训并且考核合格（提供学习或培训证明）；

4）提供带准确位置+时间+经纬度水印的服务网点店面照片。

**（3）售后服务网点属于产品制造商直营的提供：**

1）服务网点的办公场地证明含场地租赁合同或场地所有权证明，服务网点使用自有房产的，提交不动产权证书等房屋产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明的所有权人须与产品制造商名称一致；使用非自有房产的，需提交产品制造商作为承租方的房屋租赁合同/协议；

2）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当月）任意一个月该网点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的制造商社保证明；

3）服务网点技术人员要求，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驻场，技术人员有计算机类专业学习经验，或者接受过触控一体机或计算机相关的技能培训并且考核合格（提供学习或培训证明）；

4）提供带准确位置+时间+经纬度水印的服务网点店面照片（需含明显制造商品牌标识）。

**“七、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要求”备注：**

（1）第1项须提供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4.9产品制造商在全省各地级市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格式填报的材料**（须加盖所投产品制造商公章），**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不满足要求**：

①未按“**4.9产品制造商在全省各地级市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要求填报的；

②同一服务网点覆盖多个地级市等描述的;

③同一个联系人（或联系方式）覆盖一个以上服务网点的；

④售后服务网点详细地址与地级市不对应的；

⑤售后服务网点联系方式为400、800、95等开头的服务电话/热线号码的；

⑥售后服务网点联系方式为座机号码，电话区号与地级市不对应的；

⑦售后服务网点填报的联系方式（手机或座机号码）处于“停机”状态，无法联系的。

⑧不同网点填报的联系人姓名相同，或者“联系人”栏填写“××经理”、“××部长”、“××负责人”、“小×”、“×先生”、“×小姐”等可能被判定为不明确描述的，且未提供上述特殊姓名相应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本（复印件）的。

（2）第2项须提供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4.10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格式填报的承诺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文件内容未按照要求提供完整的，视为**不满足要求**。

（3）证明材料如涉及有效期（承租期）的，证明材料提交之日须仍处于有效期（承租期）内，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4）证明材料须字体大小适中，照片清晰可辨，如因证明材料字体太小、模糊无法分辨、照片未清晰显示上述相关要求的，将被视为所提交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

（5）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只是投标文件其中一部分，均不作为投标人中标后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向所有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费，收费标准为¥3000元/家。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180天。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用户需求书

3) 投标人须知

4） 开标、评标、定标

5) 合同书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2.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截止前随时关注。集中采购机构不再以其他形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投标（响应）失败的，后果自行承担。

2.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编制

2.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5 本项目所要求的证书、资质等材料，如有有效期限制的，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书等材料均应处于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材料处理。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3.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采用）**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柒份及投标文件部分内容电子文档壹份（详见格式部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投标人应将：①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包装；②所有的副本一并密封包装；③唱标信封及电子文档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电子文档）”字样。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6/83196816；邮箱：gpcgdzgke@gd.gov.cn （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邮编：510030

3. 投诉

3.1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340570

邮 编：510030

**八、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详见本项目用户需求书）**

**九、 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一、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所有。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2020 年度批量集中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22 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如投标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只有2 家的，可继续组织实施并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及价格评审。

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5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技术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70 | 30 |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3.3 **唱读价格**

**本项目以产品单价作为开标唱读价格。**

3.4 价格评审

3.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部件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单价**为准，并修改部件单价；**单价**金额与按部件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部件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 对投标货物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取值10%），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或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或中国节能认证证书等，证书上生产企业与所投产品商号或注册商标所有人不一致的，不属于可以享受本条款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范围。**

3）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4.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单价**为评标价。

3.4.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3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人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不超过十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1～8的投标人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9～13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二至第六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如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为2～8家时，则无需进行技术和价格的详细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出现前款所述情况，且投标人的报价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实质性响应只有1家的，采购失败。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3.4.1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及财政部门有关规定，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发布中标结果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gdgpo.czt.gd.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gpcgd.gd.gov.cn)。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 1. |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 1）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提交总公司针对此项目的授权函。 |
| 2）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1. 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 同时提供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
| 2.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
| 4. |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
| 5. |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 1. | 投标（报价）金额是固定且是唯一的。报价未超过采购单价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 2. |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3. | 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
| 4. | 提交投标函。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 |
| 5.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单位投标（响应）的，则提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6.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180天。 |
| 7. | 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
| 8.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9. | 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10. | 未出现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投标情形。 |
| 11.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满分** | **需求/参数** | **证明材料** | **分值** |
| **1** | **屏幕** | 1 | 色彩覆盖率（色域）≥NTSC85%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防蓝光** | 1 | 支持硬件级或物理防蓝光，无需通过按键操作，默认达到防蓝光效果。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2** | **摄像头** | 2 | 1.内置视频会议摄像头； 2.支持≥4K 30FPS超高清图像和视频采集和输出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3** | **麦克风** | 2 | 拾音距离≥10m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2 | 1.内置阵列麦克风； 2.支持≥48KHZ宽频采样率。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1.内置阵列麦克风； 2.支持≥20KHZ宽频采样率。 | 1 |
| **4** | **扬声器** | 2 | 1.内置扬声器； 2.总功率不低于40W。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1.内置扬声器； 2.总功率不低于30W。 | 1 |
| **5** | **网络** | 2 | 1.支持WiFi 6； 2.支持802.11 a/b/g/n/ac/ax无线网络协议。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6** | **会议能力** | 3 | 硬件视频会议编解码器，非Windows软件编码实现。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3 |
| **7** | **视频协议** | 1 | 整机支持ITU-T H.323、IETF SIP协议，具备良好的兼容性。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8** | **国密加密** | 1 | 支持通过国密加密算法对视频会议进行安全加密，避免隐私泄露。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9** | **噪音屏蔽** | 1 | 整机支持屏蔽非拾音区域的声音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10** | **投屏清晰度** | 2 | 投屏软件投屏清晰度达到4K 30fps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投屏软件投屏清晰度达到1080P 30fps。 | 1 |
| **11** | **白板书写** | 3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16ms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3 |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25ms | 2 |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35ms | 1 |
| **12** | **前置接口** | 1 | 1.前置Type-C接口≥1个；2.USB3.0接口数量≥2个。 | 提供真机照片复印件，并加盖产品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13** | **后置输入接口** | 2 | 含USB 3.0、HDMI、RJ45、3.5mm音频输入输出接口的每一类接口得0.5分，满分2分（同一个类型具有多个接口的，则只按一项计算，不重复得分，即同一个类型接口最多算一项得0.5分） | 提供真机照片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14** | **外观** | 1 | 一体化全包裹设计，整机集成触摸显示屏、扬声器、摄像头、麦克风等部件。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1 |
| **15** | **整机CPU核数** | 3 | 整机采用八核 CPU 处理器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3 |
| **16** | **整机CPU主频** | 1.5 | 整机CPU主频≥1.8GHz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1.5 |
| **17** | **整机内存** | 2 | ≥8GB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2 |
| **18** | **整机存储空间** | 2 | ≥64GB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2 |
| **19** | **摄像机预置位（演示）** | 2 | 1.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功能，可将摄像机当前状态下的水平角度、垂直角度和摄像机镜头变焦等参数，通过预置位编号储存，数量≥5个； 2.当用户需要时，可以直接点击保存的预置位，并将云台和摄像头调整至相应位置。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2 |
| **20** | **双屏扩展（演示）** | 1 | 整机支持双屏扩展功能： 1.通过物理缆外接显示屏； 2.可将视频源、材料源等内容分屏显示或将整机屏幕上的内容克隆显示到另一个显示屏，实现双屏显示。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1** | **画面语音跟踪（演示）** | 1 | 整机支持语音跟踪功能，可自动切换发言人特写画面，无需人工干预。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2** | **投屏（演示）** | 2 | 整机支持在投屏电脑终端或手机上可以调用大屏的显示器、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作为会议扩展外设。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2 |
| 0.5 | 快速投屏，整机支持手机NFC无线投屏，通过NFC区域触碰实现手机投屏。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0.5 | 手机投屏后通过设置，可避免微信等应用弹窗消息投屏导致隐私泄露。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0.5 | 支持对投屏电脑终端的某一应用进行投屏，即电脑终端当前页面其他内容不进行投屏，避免电脑终隐私端泄露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0.5 | 支持Miracast投屏，投屏电脑终端可以在无APP、投屏器的情况下，可快速无线投屏到整机上。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0.5 | 支持DLNA投屏，手机上的第三方音视频APP如爱奇艺、腾讯视频可以直接将图片、音乐或视频投屏到整机屏幕，无需其它投屏软件或投屏器。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1 | 1.整机支持基于物理线缆实现电脑终端有线投屏； 2.同时可以在一体机上对电脑终端进行反向触控操作。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3** | **小工具（演示）** | 1 | 整机支持分屏设置，支持同时在左右窗口显示两个APP，无需反复切换。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1 | 整机内置信息宣传栏功能： 1.无需打开APP即可实现多张自定义图片的滚动播放； 2．可集中远程推送宣传内容。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4** | **自定义画面（演示）** | 1 | 支持用户自定义开机画面、壁纸。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5** | **智能运维（演示）** | 1 | 整机支持通过内置web远程运维： 1.设备配置，如设置系统时间或摄像机亮度/白平衡或web登陆账号/密码等； 2.运维调整，如日志查看/导出或配置参数备份等； 3.恢复出厂设置并保留IP。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1 | 1.整机内置自检维护，可一键对多个单模块进行自检； 2.整机内置故障扫描； 3.提供故障提醒和诊断报告。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1 | 支持配置遥控器或触控平板，以对设备进行远程操控。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6** | **杀毒软件（演示）** | 1 | 整机系统自带病毒查杀软件，提供两种查杀方式： 1.联网病毒查杀，在联网状态下可获取云端实时更新的病毒库； 2.本地病毒查杀，在断网状态下本机自带病毒库进行查杀。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27** | **应用集成** | 1 | 整机支持白板或投屏或会议或运维等功能支持SDK或API开放，可被会议室中控、第三方业务应用快速集成。 | 1.提供开发文档官网可查链接和截图； 2.承诺可为用户提供开发指导文档。 备注：上述两项均需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1 |
| **服务和配件** | | | | | |
| **28** | **售后服务网点** | 3 | 1.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网点，在提供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的基础上，每提供多1个广东省内售后服务网点得0.2分，最高得2分; 2.制造商直营网点，在提供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的基础上，每提供多1个广东省内不同地市的制造商直营服务网点得0.2分，最高得2分。 注：同一网点同时满足1、2两项网点要求的，以得分高的为准，不叠加得分，本项满分3分。 | 须按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七、 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要求**”规定提供证明材料**（否则，本项不得分）**。 | 3 |
| **29** | **履约服务** | 2 | 1.在2024年度第二期（或2025年度第一期或带黑板配置）触控一体机品目批量采购项目中，未有以下情形的，该品牌得2分，否则得0分： （1）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有扣分记录的。 （2）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 （3）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 （4）中标品牌设备产品制造商未按要求完成广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的。 | (1)以有关证明文件或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评分，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评分； (2)如出现投标供应商因同一事项同时符合本履约服务第1、2项扣分的情况，只按一次扣分（从第1项扣分），不重复计分。 | 2 |
| 2 | 2.在2024年度第二期（或2025年度第一期或带黑板配置）触控一体机品目批量采购项目中，未有以下情形的，该投标供应商得2分，否则得0分： （1） 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有扣分记录的。 （2）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 （3）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
| **30** | **交货期** | 1 | 供应商承诺在确认合同后5天内交货及安装。 | 提供相关的承诺文件。 | 1 |
| **30** | **安装实施方案** | 6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完整，部署合理可操作性强并具有完善的保障措施；在项目进度计划、质量以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方面内容全面、有针对性、计划合理可行，项目人员配备齐全，人员组织结构合理，岗位职责明确，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衔接紧凑效率高，服务咨询、技术支持、质量保障等措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时效性高、针对性强，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提供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同时提供本项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当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加分。 | 6 |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的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对本项目各阶段的分析、归纳方案较完整,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保障措施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3 |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的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1 |
| 其他情形 | 0 |
| **产品制造商相关证书** | | | | | |
| **31** | **节能认证** | 1 | 所投产品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所投产品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注：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产品型号须与认证证书上的型号一致，并在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否则不得分。 | 1 |
| **质量管理体系** | 1 | 产品制造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 | 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因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对应证书可得分。 | 1 |
| **售后服务体系** | 1 | 产品制造商通过五星级(或以上)售后服务体系认证。 | 提供符合GB/T 27922-2011 的认证证书，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因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对应证书可得分。 | 1 |

**备注：**上述要求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的评审项，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六、软件技术功能录播演示要求”制作并提交视频。（仅录制屏幕内容（无真人动作展现）或仅能看清人物活动（屏幕内容及拍摄内容展现不清晰等）或演示实物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不一致的均视为“不满足”。）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  |
| --- |
| **采购编号：** |
|  |
| **项目名称：** |
|  |

**广东省省级批量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广东省省级 年度 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 | **品牌** | **型号** | **详细配置**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 | |

注：合同总金额为乙方提供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和其他质保期相关服务的全部含税价格。

**乙方提供基础安装验机服务：**

1) 工程师协助操作至指定安装地点，确认电源的可用性

2) 包装箱外观检查，确认包装箱无严重破损或严重潮湿

3) 开箱后，检查触控一体机外观，确认无明显变形和摔伤，无严重划伤

4) 根据装箱单检查随机附件和资料齐全、无破损

5) 设备上墙后激活，基础设置并连接设备附件，连接网线（如果需要）

6) 预装操作系统时，核对设备组件（CPU、内存、硬盘）

7) 网卡测试，确认网卡工作正常

8) 安装合格后，客户签收安装服务实施确认书

**服务不包括：**

非随机附带的软件和操作系统不在标准安装服务范围内的，如需安装需要客户提供有许可证的正版软件安装介质，费用另行支付。

**二、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制造商三年质保服务，包含设备保修服务和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2. 制造商7×24服务电话支持，2小时电话响应，第2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3. 故障报修后2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产品2个工作日内不能修复的，提供备机服务。

4. 乙方在报价文件中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制造商的服务热线（如400电话等）查证。

**三、交货时间、地点**

1. 交货时间：年月日前交货。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四、验收标准**

1. 装箱单（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应随产品一同装箱的技术资料等）；

2. 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3. 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交货后10天内完成验收。

**五、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完整的、未开封的、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在质保期内按照生产厂家的服务标准提供售后服务。

2. 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向甲方提供免费技术服务。

3.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相关行业标准、本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原厂商质量标准，并在出厂前通过原厂商质量测试和检验。

4. 如果乙方软件升级，在不增加新功能的情况下甲方将免费获得新软件的许可使用权。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提供准确、充足的技术服务及必要的技术培训，以满足本合同规定的安装、试运行、性能测试、运转及维护的要求。

5.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报修或技术服务要求的通知后，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服务；质量保证期外提供同等条件的服务，可以收取成本费（服务分项价格应不高于本期合同约定）。对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六、货款支付**

双方在签署《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验收单》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百分之百），并在履约系统中确认支付。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乙方开户行： 帐号：**

**七、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按当期批量集中采购文件及广东省财政厅批量集中采购相关规定。

2、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具体赔偿或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争议纠纷解决方式**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以下第种：*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其他约定事项**

1. 双方可以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反映售后履约情况。

2. 如乙方不按约定时间内供货，甲方有权在供货期截止后取消采购，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本合同一式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份，乙方份。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 |  | 乙方（盖章）： |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地址：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38](#_Toc151474633)

[2. 报价表 54](#_Toc151474638)

[3. 投标函 55](#_Toc151474639)

[4. 资格证明文件 57](#_Toc151474640)

[5. 唱标信封（电子文档） 67](#_Toc151474641)

注：请投标人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2107HG116J**

**所投包组号：**

**配置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年月日**

## 1.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本部分内容，请投标人从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中获取。）

**投标人资格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证明资料** |
| 1. |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证明资料** |
| 1.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2 技术参数及服务等“★”条款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书**  **“★”条款要求** | **配置偏离说明** | **证明文件**  *（如有）* |
| 1 |  |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注： 1.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简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反映的响应情况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相符；*

*3. 与所参与的包组无关的内容可不填写；*

**1.3 通用“★”条款承诺函（相关内容如有偏离或更正，请自行对应修改，技术参数表格中的“★”号自查情况详见1.2表格。用户需求部分如有特殊证明材料要求的，除本承诺函外，还需按需求书内容另外提供证明材料，仅提供本承诺函的将视为不满足要求。本承诺函由投标人及所投品牌产品制造商共同盖章生效。证明材料的盖章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承诺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接受以下★号内容，且★号内容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

# **★一、 基本要求**

**3.** 本项目我方提供的产品均不是进口产品。

**4.**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省网信办 省版权局关于规范计算机操作系统软件采购和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12号），我方所提供的操作系统均为正版。

**6.** 本项目执行期为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采购人确认合同时间为准)。如下一期采购出现采购失败、重新招标等特殊情况需延长项目执行期，则本期入围结果延期至新一期入围结果生效之日起终止。

# **二、 技术及服务要求**

**（二）服务要求**

**★1. 履约服务要求**

（1）我方将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摆放在指定的场所。

（2）我方安装人员应与货物同期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采购人允许不同时到达的情形除外）。

（3）我方提供现场安装服务，在用户指定位置进行产品的挂墙安装、通电检测、网络连接及相应的调试工作。

（4）我方**接收采购人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确认合同后*（投标人自行填写）*天完成交货及完成安装。**

（5）我方提供的软件和资源在质保期内若出现升级、更新，中标人应免费为采购人更新升级。

我方对采购人免费提供培训，根据采购方不同的类型用户，提供针对性培训，一个月内确保采购方实际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运行操作。

我方为采购人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帮助用户及时解决设备运行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定期上门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每次维护保养及故障修复后均须出具详细全面的相关书面文档，及时提供用户方有关系统运行的状态报告和运行建议。

**注：我方投标时承诺交货期为小型订单（数量为10台或以下）交货期，中型订单（数量50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延长5天，大型订单（数量100台或以下）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延长10天，超大型订单（数量100台以上）在承诺交货期基础上延长15天。**

（6）我方承诺交货后24小时内所提供的机器型号、硬件配置、操作系统等相关信息及承诺提供的服务须能通过产品制造商的官方途径（如400电话或官方服务网站等）查证。

1. 通过客服电话须查证的，填报以下资料：

官方查证电话号码：***（产品制造商自行填写）***

2. 通过官方服务网站或手机APP查证的提供以下资料：

官方服务网站或手机APP查证截图：***（产品制造商提供功能截图）***

**★2. 质保期服务要求**

（1）质保期：提供产品制造商三年质保服务，包含设备保修服务和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2）响应时间：制造商7×24服务电话支持，***服务电话为：（投标人自行填写）***，2小时电话响应，第2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3）维修效率：故障报修后2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产品2个工作日内不能修复的，提供备机服务。

**3．其它要求**

**★**（1）我方在项目实施前，详细分析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技术风险，并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由于我方在项目实施工作中对采购人造成的负面影响，其后果都须由我方承担**。**

**★**（2）我方在安装前应进行现场勘查，提供个性化服务；我方须安全文明施工，不得影响采购单位正常办公、教学活动，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

**★**（5）我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我方所提供的产品时不受任何版权等方面的侵权困扰，如出现类似纠纷，我方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负全部责任，并赔偿采购单位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 **四、 合同事宜**

**★1.合同的订立**

（1）我方在执行期内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批量集中采购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采购人自行申报采购计划，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选择中标/成交货物，生成订单。我方在接到采购人采购订单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确认合同，并在送货的同时或送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合同送达采购人处盖章。

**★2.合同的履行**

（1）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我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以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品牌、型号、价格、数量、服务、送货期限等事项，按时完成货物交付及验收使用。

# **五、 履约管理**

**★1.中标人履约不力的，依照下列规则处理：**

（1）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因中标人的责任导致未能按期确认合同/供货/安装的（货品送达并搬运/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经核实，发生5次（含）以上且同类违规订单数量达到该中标人本项目订单总数量1%的，自核实之日起，取消本期批量供货资格，拒绝该中标人及相应的品牌产品制造商参与未来两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2）由于供货不及时导致采购人取消合同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3起以内的，自核实之日起，拒绝该中标人参与未来一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4）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且未及时有效解决的，视为质量不合格。当期发生3起（含）以上的，自核实之日起，拒绝该中标人参与未来三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5）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同一配置中标人均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提前启动下期批量集中采购活动。

（6）未经审核通过，实际供应的货物与中标/成交货物的配置标准及技术指标不一致的，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2.相关责任**

同一品牌的中标人在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被取消批量供货资格满2次的，拒绝该品牌产品制造商参与未来一期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其它事项**

**★**（2）中标人/产品制造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除取消中标资格，还将影响该中标人及相应的品牌产品制造商未来2期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的评审得分，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未按要求在项目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

未按要求在项目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的内容提供本次响应本项目所有服务网点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产品制造商盖章）；

**★抽检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我方已将此项费用综合考虑纳入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制造商(公章)：

日 期：

#### 1.4 配置自查表（根据所提供包组/配置填写所需的表格，相关内容如有偏离或更正，请自行对应修改）

*注： 1. 投标人应在本表“报价机型参数”列中填写报价机型的实际参数值，并对照“技术评审表”的标准客观自查；*

*2. 投标人的得分以评标委员会确认的分值为准。*

*3. 设备配置、参数或具体零部件参数、功能存在争议时，以产品制造商或零部件制造商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说明为准。*

*4. 投标人应在自查表内列明各评审项证明材料的对应页码（演示内容除外），并在证明材料所在页内标注出响应内容（用红色方框框出），未按要求提供页码或标注不明确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牌 | | | （投标人填写） | | | | | |
| 型号 | | | （投标人填写） | | | | | |
| 规格（英寸） | | | 86 | | | | | |
| 内置电脑模块（OPS） | | | 无 | | | | | |
| 触控技术 | | | 红外触控 | | | | | |
| 整机CPU型号 | | | （投标人填写）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满分** | **需求/参数** | **证明材料** | **分值** | **机型参数** | **自查得分** | **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 |
| **1** | **屏幕** | 1 | 色彩覆盖率（色域）≥NTSC85%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防蓝光** | 1 | 支持硬件级或物理防蓝光，无需通过按键操作，默认达到防蓝光效果。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摄像头** | 2 | 1.内置视频会议摄像头； 2.支持≥4K 30FPS超高清图像和视频采集和输出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麦克风** | 2 | 拾音距离≥10m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1.内置阵列麦克风； 2.支持≥48KHZ宽频采样率。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内置阵列麦克风； 2.支持≥20KHZ宽频采样率。 | 1 |
| **4** | **扬声器** | 2 | 1.内置扬声器； 2.总功率不低于40W。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内置扬声器； 2.总功率不低于30W。 | 1 |
| **5** | **网络** | 2 | 1.支持WiFi 6； 2.支持802.11 a/b/g/n/ac/ax无线网络协议。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6** | **会议能力** | 3 | 硬件视频会议编解码器，非Windows软件编码实现。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3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7** | **视频协议** | 1 | 整机支持ITU-T H.323、IETF SIP协议，具备良好的兼容性。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8** | **国密加密** | 1 | 支持通过国密加密算法对视频会议进行安全加密，避免隐私泄露。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9** | **噪音屏蔽** | 1 | 整机支持屏蔽非拾音区域的声音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0** | **投屏清晰度** | 2 | 投屏软件投屏清晰度达到4K 30fps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屏软件投屏清晰度达到1080P 30fps。 | 1 |
| **11** | **白板书写** | 3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16ms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3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25ms | 2 |
|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延迟≤35ms | 1 |
| **12** | **前置接口** | 1 | 1.前置Type-C接口≥1个； 2.USB3.0接口数量≥2个。 | 提供真机照片复印件，并加盖产品产品制造商公章。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3** | **后置输入接口** | 2 | 含USB 3.0、HDMI、RJ45、3.5mm音频输入输出接口的每一类接口得0.5分，满分2分（同一个类型具有多个接口的，则只按一项计算，不重复得分，即同一个类型接口最多算一项得0.5分） | 提供真机照片复印件，并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4** | **外观** | 1 | 一体化全包裹设计，整机集成触摸显示屏、扬声器、摄像头、麦克风等部件。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5** | **整机CPU核数** | 3 | 整机采用八核 CPU 处理器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3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6** | **整机CPU主频** | 1.5 | 整机CPU主频≥1.8GHz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1.5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7** | **整机内存** | 2 | ≥8GB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8** | **整机存储空间** | 2 | ≥64GB | 提供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或官网截图证明文件。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19** | **摄像机预置位（演示）** | 2 | 1.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功能，可将摄像机当前状态下的水平角度、垂直角度和摄像机镜头变焦等参数，通过预置位编号储存，数量≥5个； 2.当用户需要时，可以直接点击保存的预置位，并将云台和摄像头调整至相应位置。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2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0** | **双屏扩展（演示）** | 1 | 整机支持双屏扩展功能： 1.通过物理缆外接显示屏； 2.可将视频源、材料源等内容分屏显示或将整机屏幕上的内容克隆显示到另一个显示屏，实现双屏显示。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1** | **画面语音跟踪（演示）** | 1 | 整机支持语音跟踪功能，可自动切换发言人特写画面，无需人工干预。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2** | **投屏（演示）** | 2 | 整机支持在投屏电脑终端或手机上可以调用大屏的显示器、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作为会议扩展外设。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2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0.5 | 快速投屏，整机支持手机NFC无线投屏，通过NFC区域触碰实现手机投屏。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0.5 | 手机投屏后通过设置，可避免微信等应用弹窗消息投屏导致隐私泄露。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0.5 | 支持对投屏电脑终端的某一应用进行投屏，即电脑终端当前页面其他内容不进行投屏，避免电脑终隐私端泄露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0.5 | 支持Miracast投屏，投屏电脑终端可以在无APP、投屏器的情况下，可快速无线投屏到整机上。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0.5 | 支持DLNA投屏，手机上的第三方音视频APP如爱奇艺、腾讯视频可以直接将图片、音乐或视频投屏到整机屏幕，无需其它投屏软件或投屏器。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0.5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1 | 1.整机支持基于物理线缆实现电脑终端有线投屏； 2.同时可以在一体机上对电脑终端进行反向触控操作。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3** | **小工具（演示）** | 1 | 整机支持分屏设置，支持同时在左右窗口显示两个APP，无需反复切换。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1 | 整机内置信息宣传栏功能： 1.无需打开APP即可实现多张自定义图片的滚动播放； 2．可集中远程推送宣传内容。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4** | **自定义画面（演示）** | 1 | 支持用户自定义开机画面、壁纸。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5** | **智能运维（演示）** | 1 | 整机支持通过内置web远程运维： 1.设备配置，如设置系统时间或摄像机亮度/白平衡或web登陆账号/密码等； 2.运维调整，如日志查看/导出或配置参数备份等； 3.恢复出厂设置并保留IP。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1 | 1.整机内置自检维护，可一键对多个单模块进行自检； 2.整机内置故障扫描； 3.提供故障提醒和诊断报告。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1 | 支持配置遥控器或触控平板，以对设备进行远程操控。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6** | **杀毒软件（演示）** | 1 | 整机系统自带病毒查杀软件，提供两种查杀方式： 1.联网病毒查杀，在联网状态下可获取云端实时更新的病毒库； 2.本地病毒查杀，在断网状态下本机自带病毒库进行查杀。 | 提供相关功能的实机操作视频，视频应有体现本项同类软件功能。 | 1 |  |  | 见演示视频时间点00:00 |
| **27** | **应用集成** | 1 | 整机支持白板或投屏或会议或运维等功能支持SDK或API开放，可被会议室中控、第三方业务应用快速集成。 | 1.提供开发文档官网可查链接和截图； 2.承诺可为用户提供开发指导文档。 备注：上述两项均需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服务和配件** | | | | | | | | |
| **28** | **售后服务网点** | 3 | 1.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网点，在提供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的基础上，每提供多1个广东省内售后服务网点得0.2分，最高得2分; 2.制造商直营网点，在提供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售后服务网点的基础上，每提供多1个广东省内不同地市的制造商直营服务网点得0.2分，最高得2分。 注：同一网点同时满足1、2两项网点要求的，以得分高的为准，不叠加得分，本项满分3分。 | 须按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七、 售后服务网点证明材料要求**”规定提供证明材料**（否则，本项不得分）**。 | 3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9** | **履约服务** | 2 | 1.在2024年度第二期（或2025年度第一期或带黑板配置）触控一体机品目批量采购项目中，未有以下情形的，该品牌得2分，否则得0分： （1）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有扣分记录的。 （2）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 （3）该品牌中标/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 （4）中标品牌设备产品制造商未按要求完成广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批量集采商品录入操作（因特殊情况另行通知除外）的。 | (1)以有关证明文件或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投标截止日当天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经申诉后撤回违规处理的除外，相关处罚在查询日还处于申诉期内的不纳入本项目评分，计入下一期批量采购项目评分； (2)如出现投标供应商因同一事项同时符合本履约服务第1、2项扣分的情况，只按一次扣分（从第1项扣分），不重复计分。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2.在2024年度第二期（或2025年度第一期或带黑板配置）触控一体机品目批量采购项目中，未有以下情形的，该投标供应商得2分，否则得0分： （1） 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履约，违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信用评价细则》，有扣分记录的。 （2）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被取消批量采购项目中标资格的。 （3）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0** | **交货期** | 1 | 供应商承诺在确认合同后5天内交货及安装。 | 提供相关的承诺文件。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0** | **安装实施方案** | 6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完整，部署合理可操作性强并具有完善的保障措施；在项目进度计划、质量以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方面内容全面、有针对性、计划合理可行，项目人员配备齐全，人员组织结构合理，岗位职责明确，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衔接紧凑效率高，服务咨询、技术支持、质量保障等措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时效性高、针对性强，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提供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同时提供本项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当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加分。 | 6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的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对本项目各阶段的分析、归纳方案较完整,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保障措施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3 |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的项目总体设计、安装实施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整体可投入不少于20人的团队参与项目实施。 | 1 |
| 其他情形 | 0 |
| **产品制造商相关证书** | | | | | | | | |
| **31** | **节能认证** | 1 | 所投产品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所投产品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注：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产品型号须与认证证书上的型号一致，并在证书上对所投型号作明显标识，否则不得分。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质量管理体系** | 1 | 产品制造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 | 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因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对应证书可得分。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售后服务体系** | 1 | 产品制造商通过五星级(或以上)售后服务体系认证。 | 提供符合GB/T 27922-2011 的认证证书，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因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对应证书可得分。 | 1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5 其他需求偏离表

*（除前述“自查表”所列出的差异外，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如还有其他偏离，可在此列出。如无则视为无其他偏离，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2. 报价表**

####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2107HG116J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 **配置类别** | **触控技术** | **内置电脑模块（OPS）** | **品牌** | **型号** | **投标单价小写** | **投标单价大写** |
| --- | --- | --- | --- | --- | --- | --- |
| 86寸红外触控一体机 | 红外触控技术 | 无 |  |  | ¥ 元/台 | 人民币 元每台 |

注： 1. 本表中的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2. 本表中各包组的“投标单价”必须包含全额含税发票、被抽检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检测费等）**、**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3.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4. 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人必须按照《报价一览表》格式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GPCGD252107HG116J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柒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18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三）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职 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资格证明文件

####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的*（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现授权*（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52107HG116J*]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4.1 提供资格要求对应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基本存款账号信息》）

4.4.2 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4.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4.5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 4.6 名称变更

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4.9 产品制造商在全省各地级市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1** | **广东省21个地级市** | **序号2** | **网点机构名称** | **网点属性** | **详细地址**  **（精确到门牌号）**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1 | 广州市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2 | 深圳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珠海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东莞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佛山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中山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惠州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汕头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江门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 湛江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肇庆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 梅州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 茂名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4 | 阳江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 | 清远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韶关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7 | 揭阳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 | 汕尾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 | 潮州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河源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 云浮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一）“序号2”栏按照各地市数量顺序排列（如广州市有两个网点，深圳市网点1的“序号2”列对应处应填“3”）；  （二）各地市“网点机构名称”栏，售后服务网点属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的填写**机构名称（须与产品制造商与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签订的合作协议机构名称一致）**，售后服务网点属于产品制造商直营的填写**产品制造商名称**；  （三）各地市“序号2”栏，排序第1家网点均为响应“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2.质保期服务要求（4）产品制造商应负责所投产品质保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产品制造商在广东省内21个地级市有售后服务网点。”的基本要求，在此基础上，其余网点填报内容对应为第四部分开标、评标、定标附表三《技术评审表》“售后服务网点”评分范围；  （四）“网点属性”栏，售后服务网点属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的填写**“第三方（或合作伙伴）”**，售后服务网点属于产品制造商直营的填写**“制造商直营”**；  （五）“联系方式”栏，须填写手机（11位数）或座机（区号+电话号码，电话号码为7-8位数）号码，其它联系方式如400、800、95等开头的服务电话/热线号码均视为**不满足要求**。  （六）“联系人”栏，须填写联系人的真实姓名（全名），如不同网点填报的联系人姓名相同，或者“联系人”栏填写“××经理”、“××部长”、“××负责人”、“小×”、“×先生”、“×小姐”等可能被判定为不明确描述的，须在本列表下方提供上述特殊姓名相应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本（复印件），否则将视为**不满足要求**。 | | | | | | | |

4.10 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相关内容如有偏离或更正，请自行对应修改。本承诺函由投标人盖章生效。）**

**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GPCGD252107HG116J ]，我方郑重承诺。

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布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供**产品制造商盖章**的响应本项目所有服务网点的售后服务证明材料，内容包括：

（1）官网可查售后服务网点截图的证明文件（截图须包含产品制造商官网链接及品牌标识及所有售后服务网点信息）。

**（2）售后服务网点属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的提供:**

1)产品制造商与第三方（或合作伙伴）机构签订的合作协议（原件扫描件），协议包含但不限于（服务区域：省/市范围；服务内容：负责（品牌） （商用显示/触控一体机产品、系统及其软件、周边产品）上门的安装、维修、答复客户咨询及其他售后服务相关事宜。）等内容；

2)服务网点的办公场地证明含场地租赁合同或场地所有权证明，服务网点使用自有房产的，提交不动产权证书等房屋产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明的所有权人须与服务网点机构名称一致；使用非自有房产的，需提交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的承租方应与服务网点机构名称一致，否则还需提交服务网点机构具有该场地使用权的证明；

3）服务网点技术人员要求，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驻场，技术人员有计算机类专业学习经验，或者接受过触控一体机或计算机相关的技能培训并且考核合格（提供学习或培训证明）；

4）提供带准确位置+时间+经纬度水印的服务网点店面照片。

**（3）售后服务网点属于产品制造商直营的提供：**

1）服务网点的办公场地证明含场地租赁合同或场地所有权证明，服务网点使用自有房产的，提交不动产权证书等房屋产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明的所有权人须与产品制造商名称一致；使用非自有房产的，需提交供制造商作为承租方的房屋租赁合同/协议；

2）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当月）任意一个月该网点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的制造商社保证明；

3）服务网点技术人员要求，不少于2名技术人员驻场，技术人员有计算机类专业学习经验，或者接受过触控一体机或计算机相关的技能培训并且考核合格（提供学习或培训证明）；

4）提供带准确位置+时间+经纬度水印的服务网点店面照片（需含明显制造商品牌标识）。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11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252107HG116J），我方保证按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时间及缴纳方式，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 5. 唱标信封（电子文档）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5.1 提供以下文件，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报价一览表》

#### 《配置自查表》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若符合相关条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相关条件）

####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 《产品制造商在全省各地级市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

#### 5.2 报价文件电子版（刻录成光盘形式或者USB提交），电子版包括以下内容：

#### 完整投标文件（WORD版本）

#### 演示视频（含对应功能演示时间点文件）

#### 单独《配置自查表》

#### 单独《报价一览表》

#### 单独《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盖章扫描PDF版本）

#### 单独《产品制造商在全省各地级市的售后服务网点资料列表》（盖章扫描PDF版本）

#### 单独《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若符合相关条件，盖章扫描PDF版本）

## 验收单格式

**省级预算单位批量集中采购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广东省省级2025年度86寸（不含OPS电脑模块）触控一体机批量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期）

项目编号：GPCGD252107HG116J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 中标人：

品牌型号： 台数：

|  |  |  |
| --- | --- | --- |
| 验收事项 | 验收意见 | 备注 |
| 产品外包装是否完好，备件是否齐备（如有） |  |  |
| 产品品牌、型号与合同是否相符 |  |  |
| 操作系统与合同是否相符 |  |  |
| 设备是否安装完毕 |  |  |
| 设备是否通电后能正常使用 |  |  |
|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经办人： 负责人： 中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备注：本表壹式贰份，采购单位一份、中标人一份。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人基本信息

质疑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